

■ 期刊介紹－法律學門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

《中國國際法與國際事務年報》

簡介

中國國際法學會秘書處

壹、歷史背景

民國七十一年中國國際法學會¹將其原有之英文刊物改版發行後，鑒於國內雖有不少中文法學雜誌和學報，但卻缺少專門刊登國際法論著的刊物；而且，當時的國際法教學，由於著重英文或其他外文著作之參考，學生或是吸收能力有限，或是不熟悉本國的實踐。因此，中國國際法學會遂決定自民國七十六年起出版《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年報》中文版，由張彝鼎理事長聘請丘宏達教授擔任總編輯，並由朱理事建民先生洽妥商務印書館代為出版、發行。中文版目前發行至十五卷，第十六卷即將出版，第十七卷將由馬英九教授擔任總編輯。

貳、出版目的與內容

張彝鼎理事長與丘宏達總編輯均在

第一卷發刊詞中強調，《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年報》出版的目的與編輯任務有三：第一是介紹現代國際法的發展；其次是提供國內學者研討與我國有關國際法問題的學術園地；第三是提供國內國際法學界教學與研究的參考資料，故內容與編輯方式也是依上述三項原則而定。以第十五卷為例，內容包括論文、學術活動報告、最近發展與評論、書評、書摘、官方文件與資料、國內出版的國際法及國際事務書籍與論文選錄、以及索引。

參、編務行政工作

中國國際法學會成立「中國國際法與國際事務年報編輯委員會」負責出版編輯工作。第十五卷的編輯人員名單如下：顧問為朱建民與鄭斌；總編輯：丘宏達；副總編輯兼執行編輯：杜芝友；副總編輯：陳純一；編輯：王志文、王

¹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會員大會通過修改會章，將學會名稱變更為「中華民國國際法學會」，正報請內政部准予備查中。

冠雄、俞寬賜、馬英九、黃一鑫、程建人、傅崑成、葉永芳；總編輯特別助理：任孝琦；副執行編輯：李郁凡；副編輯：李興維、張大同、陳榮傳。

《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年報》的行政編務工作主要是由我國留美學人丘宏達教授所主持的馬里蘭大學法律學院（University of Maryland School of Law）的「東亞法律研究計畫」（East Asian Legal Studies Program）負責。馬大法學院「東亞法律研究計畫」為美國研究中共與我國法制之重鎮，除長期出版馬里蘭當代亞洲研究專刊（原名*Occasional Papers/Reprints Series in Contemporary Asian Studies 1977-1999*，自二〇〇〇年起已改名、改版為*Maryland Series in Contemporary Asian Studies*）外，編輯中國國際法學會出版之中英文年報亦為其重要工作之一。

工作分配方面，「東亞法律研究計畫」有專職行政人員專門負責行政協調與編輯工作。在丘宏達總編輯的指導下，在該計畫從事研究的訪問學者或是對亞洲法律有興趣並具備中文背景之馬大法學院學生則參與編輯與查核資料的工作。丘宏達總編輯也負責學術品質的審核，年報刊登所使用的資料與學術論

文，不論是內容與引註格式，均嚴格要求符合年報的規定。至於《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年報》的印刷出版發行工作則由台灣商務印書館協助，目前每卷發行五百五十本。

肆、中文年報的成效

《中國國際法及國際事務年報》的出版頗受好評，且於九十二年榮獲國科會專業期刊評比第二名（分數93.9分）。為因應學術環境改變與要求，現行出版發行的型態將到第十七卷為止。本會大會與理監事會議已通過學會的中文刊物名稱為《中華國際法與超國界法評論》，由馬英九教授擔任總編輯，宋燕輝教授擔任執行主編，編務行政工作完全在國內進行，預計每半年出刊一次。希望這份刊物能延續過去優良傳統，很快進入國科會TSSCI名單。

伍、聯絡方式

中國國際法學會歡迎大家繼續支持鼓勵本會出版之刊物，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陳純一秘書長聯絡地址：台北市木柵郵政信箱1-556號（116）；電話：（02）2936-7831；傳真：（02）2938-8218；E-mail：ila68@seed.net.tw。